



# 台灣林業歷史課題系列（五） — 典型在夙昔，來者猶可追

文 ■ 姚鶴年 ■ 林務局退休簡任技正

## 一、老林業人的代言人—林茂森

有一位「老林業人」已被虛擬設定，他將代表許多老林業人傾訴他們的實際經驗與忠實心聲；傳達的對象，是現今林業界（林務局及其附屬機構）在職的「中青林業人」。

這位老林業人被命名為「林茂森」，民國14(1925)年出生於中國長江某省，台灣省光復那年(1945)他為20歲，民國37(1948)年他大學森林系畢業，投身於台灣林產管理局（林務局的前身及後身）。因為留用的日籍林業技術人員不足應付實際需要，而且他們終將遣返日本，所以當年唐振緒局長行文大陸各大學森林系科，徵求應屆畢業生來台服務林業。民國37年8月，林管局一次接納了大陸暨省內各大專及高職森林系科保舉畢業生69名，在台北市新北投分兩梯次施以台灣林業的所謂「見習」訓練。這一批人成為台灣省林業界的生力軍，他們之中有位來自南京中央大學的「新林業人」，出示了一份有詞無譜的森林系系歌：

我們是朋友，我們是同志；  
我們眾手相攜，眾心一致；  
不怕饑和渴，不怕風和雨，山高路遠不遲疑。  
我們是同學，我們是夥伴，國步正艱難；  
吾道正孤單，成功需要埋頭苦幹。  
山河皆錦繡，國富民又強，天地星辰共久長。  
看白雲悠悠多美麗，那林海浩瀚多雄壯；  
林業是我們的本行，建國是我們的方向！

那一批年輕人於55年前離開學校遠走他鄉，到台灣就業時自感於所學無多，矢言一定從基本做起；在校學弟們亦曾叮嚀：「去罷，去那荒蕪的時代播種，去那荒蕪的原野種樹」。他們加持、武裝了「拓荒精神」。

這位老林業人當年讀高三時正愁於不知大學投考何系，一日偶見中央日報報導，大陸北方沙漠日漸南移，皆因其地過牧過伐之所致，惟有加強保林造林方能有效（大陸近年推行退牧還林、退耕還林政策）；於是他就孤注一擲，僅去報考這一校一系，而以系

榜首就讀四年，來台從事林學教育及林業技術工作，先後垂55年。有人問他學歷，他就很驕傲地回答，「我是學士後研究55年」；他就是終身學習的實踐者，凡與林業林學有關的事理，他都投入。

這位作為代表的標準老林業人，服務業界滿42年後屆齡65歲退休了，時在民國79年(1990)。台灣省林務局之為事業機構奉行「以林養林」政策，自1910-1989年間，全林業界實不勝其「原罪」負荷之重；自民國78年7月起林務局改制為公務預算機構，以國家社會的整體力量維護台灣天然資源，回饋森林而不由社會搾取剝削。大體上林業界已由「殉難(非絢爛)」之後歸於平淡，老林業人都已累了，不問「林間事」了；老兵不死祇是凋零，可謂「斯人已杳(日薄西山)」。

自台灣光復之年(1945)算起，一般老林業人的服務期間是民國35-79年間；林業界(林務局及其附屬機構)的現代成員一新林業人，較之老林業人，其服務精神、原發精神、耐苦精神，似乎不如理想，不禁令人感慨。但每一時代各有其社會背景、主流思潮、價值觀念甚至意識形態，勉強求其比擬相侔，事屬難為、亦非必要。

老林業人林茂森這次回到他早年服務基層單位的工作站，啜飲著老人茶，追憶一些他所知道(本身親歷或他人傳述)，有關其他老林業人的故事或言行，有些確能讓現代後生輩的林業人產生仰慕之情，可謂「典範猶存」。典型雖在夙昔，來者猶可追尋。

工作站邊運材林道上久已不聞重載車的

隆隆聲響，因為直營伐木已自民國54—78年間次第結束；光復後民國35-77年之43年間全省各直轄伐木林場合計生產原木材質1,005萬立方公尺( $m^3$ )，年均產量233,650 $m^3$ (49-56年間直營伐木最盛期，年均產量282,883 $m^3$ )，而民國70年代全台年均進口材積達540萬 $m^3$ ，省產材年均量僅其4.3%。再以民國35—77年之43年間直營伐木與標售民營(林產處分)總共採取立木3,661萬 $m^3$ 計，年均立木量851,334 $m^3$ ，造材後搬出率以55%計之年均產量468,200 $m^3$ ，省產材僅為進口材之8.67%。

## 二、特出的林業人請出列

當年(民國49年2月以前)林業機構，有山林管理所與直營伐木林場二系統，後者林場為較多林業人所嚮往；服務所在有「西部前山、較早開發」與「東部後山，較晚開發」兩區之別，東部花蓮縣又優於台東縣，一般在東部服務者可領取東部加給。民國55年10月，林務局公布各林區技術人員互調準則及山地與平地輪調服務準則；當然如能擠進台北市的林管局總部，因緣遇到「貴人」提拔，連過綠燈扶搖直上，仍是「眾望所歸」。

有位林業人林青蓉追憶說：身為森林人，除了熱愛大自然的土氣、傻氣之外，多少還帶有詩人愛作夢的浪漫氣息。民國43年第一屆大學聯合招考，台大森林系錄取一名學生，因他嚮往恬淡浪漫的山林生活，理想於清風明月、竹舍茅寢，有黃狗為伴，扮演



山林守護神。二年級時因罹肺疾，請於王子定教授獲准轉往心理學畢業，赴美深造竟能大放異彩，返任台大教授、訓導長，民國60年獲選為第9屆十大傑出青年，78年組織了「澄社」針砭時政，為首任社長，終被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以至副院長；他就是楊國樞博士。一直服務於台灣林業界的楊慶瀾，是以台灣大學36學年度招生丙組（農醫）第一名，錄取於森林系第一屆就讀，以第一名畢業，可稱為「三冠王」。民國50年代末期至60年代初期，森林學系曾被許多大學聯考生列為第一志願，某年丙組狀元為陳昭明，他毅然決然就讀台大森林系，畢業後留學德國，獲博士學位返母系任教授迄於退休。當年沈家銘局長宣稱，凡高考森林科及格，林務局均可接納任職；其後多能順利昇遷，但多已年屆花甲，行將退休。

早期大學森林系科原不收納女生報考或轉入，因為山林豪放生活方式不便；但有一位卓越的女林業人值得提及：民國66年3月，文山林管處造林課育苗股長劉秀美榮膺第7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劉女士台大林學研究所畢業碩士，高考及格，為當年難得投身於林業現場工作的女性，她的故事一籬筐，堅持凡男士能作之事、能到之處、能喫之苦，都不能少她一份，否則犯性別歧視；她的長官拿她沒辦法，放牛喫草去。

還有兩位服務於林務局的卓越女士：民國68年元月國軍文藝金像獎首次擴大頒贈對象，服務於司法訓練所的涂靜怡以「從苦難中的成長」奪得長詩（全長535句）冠軍；涂

女士十餘歲時曾寄身為林務局工友，自修苦讀而有成，躋身為業餘女作家。同年三月文山林管處林產課利用股長兼林聯會婦女工作會主委林彩雲，台大林學研究所碩士、榮膺68年度青年獎章得獎人；全台各界186所機關團體推荐6,000餘人中選拔13人。

林務局員工中曾產生三位「政治人物」：一位是男士高崇熙，林產組技士提前退休，競選台灣省議員連任兩屆，後曾參選台東縣長失利。另位男士林政組長林基王曾參與中國國民黨黨內提名宜蘭縣長候選人失利，未久轉任省旅遊事業管理局首任局長。有位女士張愛廉，為許啟祐局長夫人，早年均服務於林務局同一單位，連續獲選任立法委員三屆。又有三位林業人，由林務局轉職後高昇至中央副局長級，他們是交通部觀光局的游星輝與游漢廷，經濟部商品檢驗局的廖樹楨。總之，林業人能朝多方面求發展，或者使自己有多樣性的人生體驗，也是值得推崇的。

近年林務局出現了女性的局長何偉真、處長陳清香、組長丁慧娟，女技正及女科長計有：紀麗美、林滄貞、劉瓊蓮、沈怡伶、邱立文、朱學華、陳麗美、吳淑華、蕭祺暉、夏榮生、陳美惠等位。早年僅有兩位女性技正，顧懿仁與應之璘；昔為萬綠叢中兩點紅，今則有花紅甚於葉綠現象。其中夏榮生與劉秀美個性相近，她初赴台東林管處關山工作站報到，是當年惟一女員，站主任好意護花派一名男員陪伴(Escort)，旋又加派一名形成左右護法，也可說是犄角牽制，勿礙

工作。經過一段觀察期，獲特許參加溪流調查，並由此取得經常性野外調查的「男女平權」工作；其他多位女林業人，都有類似性的歷程。

林區管理處基層中，有兩位特殊貢獻的林業人值得推崇：

- (1) 東勢林管處技術員張豐盛，經獲省府核定為82年度特殊貢獻人員，其受肯定業績為辦理大雪山及八仙山森林遊樂區聯外道路—大雪山200號林道颱風中斷修復勘測設計，並試行基樁腳結構變革成功，搶修各該道路工程，節省公帑近億元。
- (2) 新竹林管處專員廖如璋，經獲省府核定為83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其受肯定的業績為，林務局接管（民國42年）原省營台灣農林公司文山、大寮、海山等茶場之林源土地有1.1萬餘公頃竟被民營公司持用前省營公司印信未予產權移轉，隨時有被處分（脫售）之虞；79年省府成立清查資產專案小組，廖專員奉派參加作業，歷盡艱辛排除障礙，以訖81年12月23日專案小組得以圓滿執行清查任務，完成產權4,000餘公頃之登記，繼續努力至83年4月10日累計登記完成10,800餘公頃（96%），依當年7月公告土地現值有243億元，節省之訴訟裁判費、假扣押保證金、律師費用等亦高達80億元；廖員足為林務人員之楷模。

### 三、老林業人訴說「林間世」

民國81年5月，日本大井川鐵路發行一

套以台灣林務局阿里山森林鐵路為畫面之紀念郵票，部分照片為阿鐵退休站長張新裕所提供。張君民國15年生，日據時期公學校畢業，31年16歲時受雇為阿鐵奮起湖車站臨時接線工，光復後民國75年首任祝山車站長，80年於十字路車站任內退休，85年編印圖文併茂的「阿里山森林鐵路縱橫談」。最近張新裕與地方文史作家謝國源合著「阿里山這本書」問世，主題是阿里山的回憶及老照片，民國92年6月29日在已倒伏5週年的阿里山神木前舉行新書發表會。

老林業人中有優於文墨而撰寫自述、回憶錄或蒐編林業史輯者頗不乏人：

- (1) 黃永桀之「山中別記」；
- (2) 林華三之「九牧叢書4種（回憶錄、遊記上、遊記下、養生之道）」；
- (3) 劉榮堂之「古稀自述」；]
- (4) 林清池之「太平山開發史」；
- (5) 鄭仁崇之「森林故鄉—林田山專輯」；
- (6) 在職的張賜福為東勢林管處蒐編「八仙山林場史話」與「大雪山林業史話」，二種專輯應世（民國91冬及92年秋）。

最近（民國92年5月23日）有南投林管處水里工作站造林監工黃舜廷（55歲），在林地失足墜崖歷險8晝夜，倖賴野地求生訓練，憑恃打火機與衛星定位儀撿回一條性命。如其非為林業人，早就沒命，很可能墜崖當晚就失去體溫昏迷不醒。走多夜路難免遇鬼或遇煞，走多山路難免迷途或墜崖，但都難不倒林業人：

- (1) 資深林業人劉凌雲於民國40-41年間，由



日高孝次郎（留用日籍林業人）帶隊，在阿里山區進行第一次施業案檢訂調查，山區跋涉工作108天後下山，初竟不習慣嘉義市區馬路之平坦。又曾有一次走在森林鐵路橋樑上遇到黑熊擋路，各據一端互相瞪眼，劉凌雲心中打鼓卻不敢示怯，相執久之熊竟下橋先逸讓路，可能他手執棍杖敲擊鐵軌作聲，鎮嚇著大熊。

(2) 又有老林業人葛錦昭（曾任農復會秘書長、農委會副主委、台糖公司董事長），早年也常往山區作航測地面調查，有次晚未歸營，其同伴有人主張糾眾出尋，另有人遠望山間火光判為老葛所在，決定不煩此行，次晨老葛安然獨自回營。

(3) 老林業人許經邦（曾任新竹林管處長、林務局簡任技正），早年從事現場森林資源調查，一次迷路天黑難歸，毫不驚惶，與同夥們先忙著搜集枯枝落葉，為薪取暖防獸，互相背靠背談笑不停，所有香菸共同抽盡以待天明，平安歸營若無其事。

林業人黃永桀（曾任農委會林業處長、技監、參事、林務局長），於民國50年代為楠濃林管處工作站主任，撰寫「山中別記」小冊，推荐了登山守則及求救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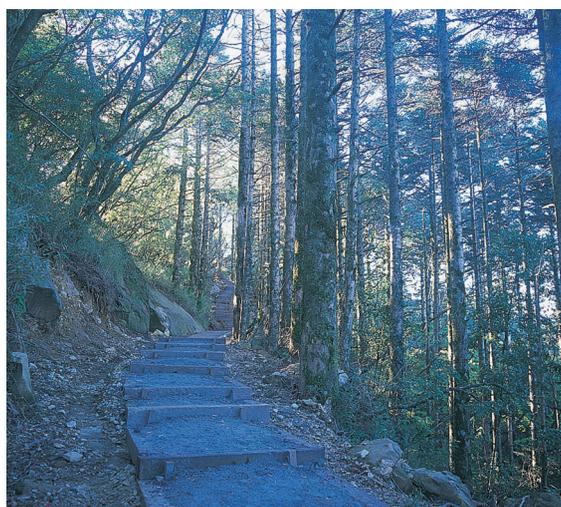
- (1) 團體行動勿逞強擅自脫隊；
- (2) 穿著顏色鮮艷醒目，遠處可見；
- (3) 山中如有路標路牌必須遵循，勿行不由徑，任走叉道；
- (4) 隨手必備水壺、急救包、手電筒、警笛及大紅巾；
- (5) 勿腳踏滾石或滑粘處所，勿擅進山洞、坑

道或礦穴；

- (6) 祇宜緩步攀登、不可快步急奔，勿亂擲山石或引路石塊；
- (7) 勿擅入深林，判斷能否於天黑前出山。如不幸墜崖宜採下列方式求救(8-12)：
- (8) 如可行動，趁早攀登高突處所或張佈紅黃色衣巾，便為人知；
- (9) 天黑後勿擅移安全位置，以免失足；
- (10) 用手電筒照明，應間歇使用以省電池；
- (11) 勿放火求救，以保自身及林地安全；
- (12) 保持清醒，勿沉睡致失體溫昏迷不醒。

黃永桀「山中別記」中有「森濤笑浪」一篇，專記林業人的苦中作樂或「幽默一下」：

- (1) 盜伐者被移送地檢處，承辦檢察官責問（官腔官調）林政技工、爾何以未將林地以籬柵圍起來，技工針鋒相對回話：有的，我們用法律做圍籬；這技工不賴吧。
- (2) 六龜鄉發電所用地甚廣，四周圍以鐵絲網，有造林工路過見而大驚小怪地說，好



（圖片 / 高遠文化）

大一片地呀！旁邊工作站主任（應是黃永桀本人）頗富禪意地說，能夠用籬圍得住的地方，就不能說它大！

黃書「山中別記」又有「造林與生產」一篇，記民國56年8月中華林學會大會中，經濟部李國鼎發言：「農夫種稻為可收穫，一年為期，林業造林為可伐用，多年一輪」。曾任農林廳長的內政部長徐慶鐘則說：「伐木不為生產，造林才是生產，林木供伐用外更有國土保安與自然保育等作用」。兩種相反（實無不同）的意見，在那時代是可併存不諱的。又有「憂喜參半」一篇，也曾訴說一些兩難(Dilemma)的輕鬆故事：

- (1) 林相變更是伐木與造林同時進行的作業，林產人員盼「天天天藍」便利集運木材，造林人員則盼「天天天濕」提高樹苗成活；這個工作站主任跟老天爺可就左右為難。
- (2) 國軍退輔會成立後向各事業機構推銷榮民參加勞務，林務局共接納安置4,275名，退輔會直轄森林開發處則視需要彈性調派。林務局傅朝湘組長有一妙喻說：開發處對待榮民好比親娘管教親生兒，好歹都無話說，林務局對待榮民好比後娘管教前娘兒，無論如何都是問題。
- (3) 林務局的行政體系是局一處一站之三級制，關山林管處李秋鳳比喻說：「林務局是父親，林管處是兒子，工作站是小孫子，可兒子18歲適婚年齡時，父親還看他很幼稚」。傅朝湘取笑說：「不要說18歲，在父親眼中他兒子還在含乳嘴頭哩」

（但由工作站主任作到局長的還真有其人，他就是黃永桀）。傅朝湘心廣體胖，在台中縣出雲山苗圃開總檢討會時要求同仁：儘量發表各自的意見主張，千萬別以他（老傅）的意見為意見，不然何必來開會。

林務局是大家庭，林業人是林務局的最主要成員，一般對於林務局「老東家」是有向心力的。劉榮堂任課長13年餘，退休後撰著「古稀自述」有句：台灣光復後社會秩序尚未建立，所服務的機關對員工們的保護具很大作用，權勢愈大保護力愈強。當年林務局算是有根基的機構，其宿舍區是安全社區，林業同仁彼此間和睦相處，他們會感念林務局的栽培與保護。但久任課長或專員的林業人，對於能提昇為技正、一般期盼熱中，劉榮堂有此遺憾。另一名林華三課長有幸於退休前由專員獲任技正，之前當有些「登科後輩」在他眼前晃來晃去時，會令他尷尬不爽。林華三回憶錄寫到：

- (1) 民國41年在南湖大山作森林蓄積調查，颱風雨使山崩路斷、上下不得，全體員工廿餘人絕糧3晝夜，僅能以味噌多加水煮以飲，粗壯者日見清削，瘦弱者反而浮腫，都已舉步為艱。
- (2) 民國43-51年間數次參加事業區經營計畫外業調查工作，曾經「迷山過夜」，喫過飛禽走獸（如飛獵、山雞、山羌、山羊、山猴、穿山甲），至於溪川魚蝦、野菜竹筍等，不在話下。
- (3) 林務局最風光的階段應為民國50年代，沈家銘任局長，宣稱凡高考森林科及格者



林務局均接納，因此也提昇大學聯考選系志願的名次。

#### 四、不堪回首「人間世」

民國38-81年間一直任職林務機構，並歷任大元山、嘉羅山、太平山各伐木工作站主任的老林業人林清池，曾廣徵有關資料並走訪日本懇談，撰成「太平山開發史」一書。日據時期各官營伐木事業的開發例多日籍員工之參與，就太平山而言，日本有「太平山同友會」之聯誼組織，成員為當年營林所的職工及眷屬，於1984-91年間舉行7次大會，第8次起會員逾300人。在台亦有同友會之組織，以昔年太平山小學畢業生為主體，自民國76年起每年例行餐會，陳年山居歲月，常懷無限追憶；84年逢太平山開發80週年之慶，台日兩地同友會特意在羅東鎮及太平山舉辦「聯友會」，與會者台籍116人，日籍34人。一女性日籍會友特地尋訪到鳩の澤（今仁澤）索道發送點遺址，不禁興嘆「久違了」，這句話她一定憋了多年。

台鐵東線鐵路機關車司機員鄭仁崇，親睹林田山林場經營的嬗遞盛衰，感觸森板(Mori-saka)之美人遲暮，特撰「森林故鄉—林田山專輯」一書，頗富知性與感性之發抒，鄭君可謂為老林業人的表親。花蓮縣鳳林鎮森榮里有這所伐木林場，前屬花蓮港木材會社（日資）、開採紙漿用材，台灣光復後歸中興紙業公司，民國60年代前是最輝煌期，以林場為生工人多達3,000，連同眷屬群組成世外桃源的社區，高踞的中山堂是社區

的精神堡壘（毀而重建），居民朝夕善處，安居樂業，稱其地為「森阪」。民國70年而後森阪漸趨沒落，社區老人蔡新傳慨嘆地說：森阪居民多年來情感相融、休戚與共，在那物資匱乏時代，大夥為林田山開發而鬥陣，亦因林田山停伐沒落而拆散；一個大家族的分崩離析，眾成員之各奔頭路，總歸是傷感的事。花蓮林管處正規劃森阪社區為林業文化園區，讓森阪復活起來；林田山林業文化協會已向林務局申准「社區林業—居民參與保育共生計畫」，推出林業音樂饗宴；最近(92.06.23)又由花蓮林管處主辦「林田山林業文化之旅—中山堂啟用活動」，號召「山林愛、森阪情」。森阪人，是林業人中最有情義而又執著的一群人，祝福他們「如心所願」。

東勢林管處前身有八仙山林場與大雪山林業公司二大伐木事業，其硬體建設與軟體管理是林業經營體系中最複雜而又多姿多彩的；現任處長陳奕煌說過：「凡走過、必留下足跡，凡努力過，必將留下永恆回憶」。東勢林管處先後編成一部「八仙山林場史話」與一部「大雪山林業史話」，均係公開徵求有關老照片、訪談老林人，配以文字對照說明，訴說老林業人如何懷念早年工作與生活，無論酸甜苦辣、紅黃藍綠，都不留白。

早年林務局對其員工如何照顧，有下列一些具體例證：

- (1) 民國36年7月記事，林管局開辦員工食堂，午、晚餐每頓50元，早餐20元(均舊台幣，四萬兌一元新台幣)；一年後仍維原價，而總務組福利課月貼10餘萬元；

用餐人數日約295人，最多曾有324人。

- (2) 同年11月林管局成立員工福利委員會，計畫工作項目計有：公共食堂、國語講習、交通用車、日用品配售、子女獎學金、眷屬醫補、生育補助、婚喪公賀公悼、草山俱樂部、北投招待所、北門寄宿所、中醫顧問、體育隊伍、理髮室、洗衣室、圖書室、同樂會、春節送肉、員眷食米貯備等多種，尚有公共浴室、學術講演、制服製發、公文講習；另有創設醫療室、合作社、托兒所、縫紉室等構想，扼於人力財力而難產。

- (3) 林管局時代，員工死亡後還享有棺材板的福利，其實實施辦法一時找不到文件。

民國57年9月，沈家銘局長陪同大專教師暑期訪問團造訪林區，隨行統計課長焦凌靄發覺現場工作同仁的境遇與需求，建議沈局長：(1)擇重要城市（北中南東4區）創設員工子女就學寄宿舍；(2)加強各處工作站書報雜誌及康樂器材；(3)組織巡迴醫療隊深入工作現場；(4)創辦工作站外勤人員團體意外保險；即蒙沈局長表示確需解決，交由福利委員會研究籌辦，足見當時下情確能上達。特請注意，那是一個沒有公保、勞保、教育及生育補助的時代，台灣經濟尚未起飛，社會福利留白，林管局已經作勢而起。

老林業人的夥伴焦凌靄曾提供早期員工文藝活動資料：

- (1) 國劇話劇社，平時延師練習，按次彩排票戲，民國41年歲首曾作元旦公演；65年起自動結束。

- (2) 同仁以書畫自娛，業餘而精，張懷義、陳鴻禧、薛振家、安惠麟書畫雙絕，後起之秀則洪雪、陳慧根、張清藩、李愛玉、劉秀枝、陳清香、劉靜雯等人物花卉、山水翎毛，各有精到。

- (3) 攝影藝術，首推呂福和、紀煜民、安惠麟諸君，後繼者更亦大有人在，可尋其名於各期「台灣林業」月刊之封面封裡。

- (4) 圍棋以洪世騏境界最高，象棋以吳鵬飛、馬康年、陳仁棟等功力超群，橋牌則卞伯理、蕭清水、田志城、謝省三輩能呼風喚雨。

- (5) 文藝寫作，有陳火泉、周冠華二位以著作問世，汪芳淦能寫能作、常為高官代筆。

- (6) 林產管理局專門委員張森（惠叔），幼有「掣筆」之譽，自民國36年9月起即為歷任局長代筆題字，40年3月起公餘鬻字。

老林業人林茂森繼續啜飲著老人茶，茶葉的咖啡因使他略現亢奮，感於近日美國巨星畢克格雷哥里的過世，他把意境拉到放映黑白電影「梅岡城故事」與「羅馬假期」的那時代。30-40年前，老林業人的生活簡單、易於滿足而決不空虛，不像現代易於失落的一些年青人，動輒跳樓、吞農藥、開瓦斯桶。美國電影幾乎是那時代的唯一或最大的娛樂資源，使自己融入美國繁華都市、恬靜小鎮或豪放西部的想像空間。夏天太熱，家中無電扇可吹，就去冰室讓長髮美女為你送上四菓剉冰。那時代裡眷區林立，人人無存款簿，家家食指浩繁；若是一家大人忙或暫時外出，將小孩託付鄰居，任有多久都不



擔心。那時代大體上算是日不鎖門，夜不閉窗，借錢必還、路不拾遺，若有所遺，總會有小孩拾起送招領。那時代裡大家努力地耕耘這塊土地的未來，追隨政府推動各項建設、發展經濟、改善生計、看得出日之將昇。總而言之，那真是一個純淨的時代，是非、善惡、美醜，乃至何者應為、何者免作，為人的倫常分際、作事的格局準繩，都不含糊、無紛亂、少困惑，每個人生活得謹敬、謙恭、心安、理得。（以上參據何寄澎撰）文「簡單純粹的年代」。

林業人獻身山林，類多公而忘私，有下三例：

(1)黃博淵，歷任工作站主任，林管處技師、副處長、處長，膝下三千金今均長大成人，黃氏亦已退休，追憶往事不禁長歎：「我這三名女兒怎麼長大的，我一點印象都無」。黃夫人是國小教師，內外兼顧之苦可以想像；每名林業人背後必須有位女人支撐，她的職銜是太座或是太夫人。

(2)洪懷琳，歷任林務局技正，林管處副處長、處長，早年常在山區作材積調查苦差事，難得回家，一次返抵家門時其幼女不識，高呼「媽媽，人客來！」現代版的詩句「客從何處來」令人心酸。

(3)陳阿興，歷任林務局專門委員、造林組長，早年曾在林區苗圃現場工作，祇知其夫人有孕在身，產期未遑與聞，臨盆亦無消息（當年通訊困難非今日可想像），一日返家猶不知已作人父。

## 五、林業機關的苦經與上進

現代台灣物阜民豐，年輕一輩未曾親歷艱困的已往歲月；民國38年4月林產管理局易長，梁劼誠下、李順卿上，「中華林學會會訊」記錄當時台灣林業局面：

- (1) 局庫存款舊台幣16萬元（合新台幣4元或美金0.8元）；
- (2) 員工薪資欠發半年以上；
- (3) 各伐木林場作業設備多已陳舊不堪使用無力更新；
- (4) 年產木材僅約7萬 $m^3$ 而生產成本占售價87%，全部銷材收入遠不足支應全年開支；
- (5) 木材買空（台糖枕木及台紙漿材已獲配而無款可收），又賣空（業商獲配已交款而到期無材可提），配售外欠（賣空）約2萬 $m^3$ ；
- (6) 執行限制伐木5年計畫，致力於戰時山場遺存材之搬出；
- (7) 中央政府播遷來台，軍、公、民宅及交通需材孔急，配量遽增致材價激揚；
- (8) 全部造林、保林、經理及利用業務陷於停頓；
- (9) 森林火災、盜伐、濫墾層出不窮，年達數百次；
- (10) 林管局人浮於事，積弊重重，上下內外攻訐互責不已。

民國38年6月，台灣幣制改革，舊台幣4萬元折合新台幣1元，依新幣值林管局營業收入額：36年度為9,741元，37年度為116,985元，38年度為5,181,497元，39年度為

36,624,402元；純益額：36年度為382元，37年度為28,042元，38年度為1,023,600元，39年度為9,624,484元（省府規定是年林管局全年應繳庫2,400萬元，額度僅次於台糖公司，支持台灣經濟的最大金主）。

林業機關非不知上進，自民國54年起林務局利用部分伐木林場，選擇其復舊造林、景觀天成且有林道便利之地區，整建為國有林森林遊樂區，自大型的阿里山、太平山二區開始而後及於合歡山、墾丁等非林場地區；同步開始策畫森林資源及野生動植物的進步措施，如保存天然原始林、調查研究稀有植物及野生動物等，為進入生態保育的先驅作業。民國83年10月，林務局由事業預算機關改制為公務預算機關已逾5年，13林區管理處已併構為8處，72工作站減併為34站，編制額以往（69年4月）最高曾逾萬人，縮編為不過4,000人，但工作量不減反增（少直營伐木，增自然保育及森林育樂），管理林地面積仍為157萬公頃。現時代林政問題難期減退，如違規使用林地、侵占公有林地、擅開道路、擅建房舍、擅設寺廟、濫墾濫葬等，林務人員職責繁重。民國35-85之50年間，林務（管）局因保林及工作中殉職者逾35人，因運材載具或交通失事而罹難者逾72人，其最高職位為邱欽堂副局長。

台灣光復後迄今(1945-2003)，林務局共已經歷過5階段：林務局→林產管理局→林務局事業預算（又畫為林產與林政分合二階段）→林務局公預算；共經歷14任局長，有3任為外行領導內行。第2任林務局長唐振緒

（首任林管局長），在職15個月，水利工程專業，資質不惡，難於肆應當年木材配售案件困擾而去職；第3任梁劼誠局長由基隆市長轉任，法政經驗有餘而森林專業不足，在職僅逾半年知難而退；第11任何偉真局長，園藝專業而勉作林業解人，頗有中國歷史女主人作風。在職最久(51.11-63.01)而最強勢者為第7任沈家銘局長，之前已具17年太平山林場場長及森林開發處開基處長的經歷；為人幹練通達，知人善任，愛護部屬，為老林業人中之龍，主政時為台灣林業之輝煌時代，然亦最受伐木過量之批評與個人恩怨之衝擊。民國71年9月21日，沈家銘以心臟病積勞遽逝，時任省府投資海外林業開發公司總經理，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主席。民國57年雙十日立法委員張九如於中國時報撰文，盛讚台灣省林務改革成就，推崇沈家銘歷年之卓越表現，期勉財稅改革應積極效法林務局。58年8月沈家銘等10人因協助空軍協建國防工程有卓越貢獻，由空軍總司令代表政府分別頒贈勳章獎章。

## 六、現代林業人何去何從

現代林業人不是原味林業人，因何緣故？林茂森略加思慮後回應說，應該有四大因素：

- (1) 林務首長或因積極支持民代連番競選，對林業人的從業精神、價值觀念甚至有形資源，實有所損。
- (2) 民國78年7月而後林務局由事務預算改制為公務預算機構，林業經營已無創造產業



量能的挑戰性，林業人因而喪失創造成就感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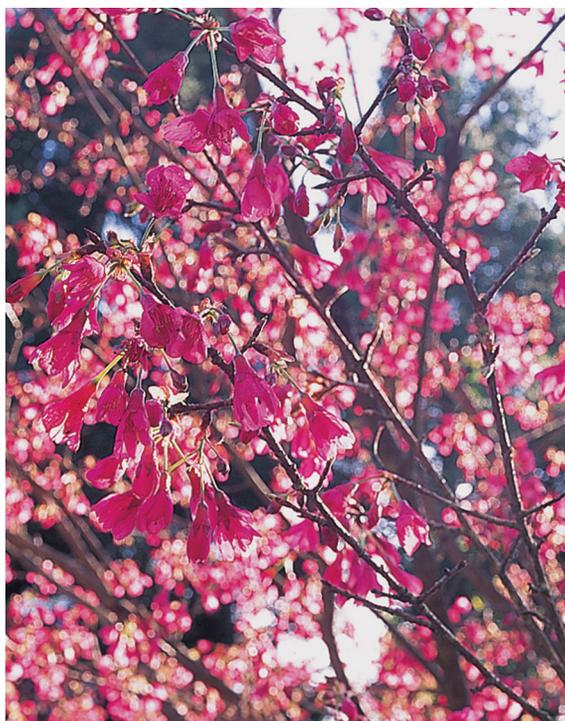
- (3) 民國89年7月起林務局因台灣精省而改隸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前一年的先驅作業為優惠獎勵省級公務人員提前退休以減輕中央政府人事壓力，林務系統一批承先啟後的準老林業人趁時卸職，產生各項業務處理經驗的驟然斷層。
- (4) 現代林業人學歷高、資訊強、眼界廣，冷氣房內、電腦機前，就可迅速處理上天下地、內外各方的林業工作，何況現代林業重點以生態保育領先而森林遊樂當紅，業務性質內涵不同於古早手工作業，勿須「遇事討論、反求諸己，摸石過河、步步踏實」。現代各行業務發展太快，快餐快食，難能以古法火候溫功對付；惟宜敬業樂群（團隊工作）、肆應擇方（多途進修），力求貢獻於業界或團體發展，自許對得起所領薪資與生涯規畫；否則不如撩落去，或另謀發展。

## 七、小小林業人林間有情結？

中央日報最近(92.06.11)刊載題為「十五歲少女」的文章，作者劉克襄寫著：15歲的女生有兩種，一種只會死讀書，一種專門寫信給男生。15歲以前的女生可能也有兩種，一種像安靜的蝴蝶，停在隱密林深處很少揮舞彩翅；另一種如不停跳躍的山雀，成群地穿越樹林，吱喳個沒完。作者發現一位11歲小女生寫的作文「鹿堀坪古道」：這裡的樹都是柳杉，沒別的樹種。柳杉林中很潮

濕，樹幹上披滿綠衣，聞起來心情舒暢；除此我沒發現什麼，只看到紫嘯鸚在林梢。又一位15歲小女生寫的作文「內灣支線」：合興站很像從前常見的日式宿舍，很樸實的；我曾試著在軌道上奔跑，冷風從耳邊劃過，發出了颼颼的怪聲，我想向無盡的地平線奔去，真羨慕火車每天過著這麼充滿「快感」的日子。

我們林業人的子女或第三代，不乏曾經生活在幽深的造林地邊傍，或森林鐵路車站旁小木屋內，也許她們曾經悄悄地對森林原野，或對小火車頭說了類似的那兩段話語；那種幼稚、真純的心意滿足，宛如在森林原野徜徉忘歸；何時山霧散去，驚訝地乍見奔鹿。🦌



（圖片 / 高遠文化）